檔　　號:
保存年限:

# 運動部全民運動署 函

地址：106055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三段131號
聯絡人：施誠
電話：02-87711046
傳真：02-27322938
電子郵件：sa0174@sa.gov.tw

受文者：彰化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4月28日
發文字號：運全署綜字第1150100225B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發布令影本pdf檔、「無動力飛行運動專業人員訓練與檢定及複訓審議小組組織及作業要點」第1點修正規定odt檔、附件pdf檔（1150100225B_attach01.odt、1150100225B_attach02.pdf、1150100225B_attach03.pdf、1150100225B_attach04.pdf）

主旨：「無動力飛行運動專業人員訓練與檢定及複訓審議小組組織及作業要點」第1點、第9點附表1、附表2及第10點附表3、附表4，業經本署於中華民國115年4月28日以運全署綜字第1150100225A號令修正發布，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行政規則修正規定各1份，請查照。

說明：

一、本案電子檔得於運動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https：//law.sports.gov.tw）下載。

二、若對本行政規則修正有任何疑問，請逕洽本署綜合規劃組施專門委員，電話：（02）8771-1046。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各縣市政府
副本：本署運動休閒組、主任秘書辦公室廖法制專門委員維敏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04/28 10:08:03

教育處　收文:115/04/28
1150164651　2 附件隨送